

#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残疾人福利类及儿童福利类）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枣庄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各区（市）民政局、市儿童福利院			
项目资金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9	199	123.9	10	0.622613	6.2
		其中：财政拨款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支持发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促进残疾人福利服务发展。2. 支持“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为年满18周岁考入普通全日制本科、专科等学校的孤儿提供助学金，资助孤儿完成学业；支持儿童福利服务机构设施设备配置，提高儿童福利机构、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和乡镇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服务能力；支持“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为手术适应症孤儿手术矫治和康复等提供资助，改善受助孤儿身体状况。			1. 全市6个区（市）均开展了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及购买服务。截至2023年12月底，全市登记康复对象接收规范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1504人次，培训精神障碍社区康复直接服务384人次。2. 持续做好“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对106名符合条件的孤儿按照每人每学年1万元标准进行助学资助。扎实开展“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为机构养育孤儿提供住院治疗28人次，为141名社会散居孤儿开展医疗体检。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工作直接服务人员全年接受精神障碍康复专业知识培训的时间（小时）	≥20小时	≥20小时	5	5	
			指标2：“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资助孤儿人数（人）	≥100人	106	5	5	
			指标3：支持儿童福利服务机构数量（个）	≥1个	1	5	5	
			指标4：“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资助孤儿人数（人次）	≥10人次	28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资助率	100%	100%	10	10		
		指标1：向本行政区域县级财政部门下达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孤儿基本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5	15	
			指标2：精神障碍患者的生活自理能力和社会适应参与能力提升情况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	指标1：接受孤儿助学项目资助的孤儿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指标2：接收服务的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6.2	